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EXPRESSWA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7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浙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證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浙商證券關於“浙 22 轉債” 2024 年跟踪評級結果的公告，僅供參閱。

相關公告內容同時於本公司網站 www.zjec.com.cn 刊載，僅供參閱。

代表董事會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袁迎捷
董事長

中國杭州，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

於本公告發佈日，本公司董事長為袁迎捷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包括：吳偉先生和李偉先生；本公司其他非執行董事包括：楊旭東先生、范燁先生和黃建樟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貝克偉先生、李惟瑋女士和陳斌先生。

股票简称：浙商证券

股票代码：601878

编号：2024-037

转债代码：113060

转债简称：浙 22 转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 22 转债”2024 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前次评级结果：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浙 22 转债”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本次跟踪评级结果：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浙 22 转债”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公司 2022 年 6 月发行的“浙 22 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A”，“浙 22 转债”前次评级结果为“AAA”，前次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机构为联合资信，评级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9 日。

联合资信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行业情况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的基础上，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出具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4 年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A”，“浙 22 转债”评级结果为“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本次信用评级报告《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4 年跟踪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7 日